

消防装置承包商纪律委员会于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七日
作出的命令

注册消防装置承包商姓名 / 公司名称	级别	消防装置承包商纪律委员会命令
1. 许咸芬	3	将注册承包商的姓名从消防装置承包商注册纪录册中删除，为期6星期，有关命令由2019年10月15日至2019年11月25日生效。
2. 飞达(国际)防火工程有限公司	1 及 2	将注册承包商的名称从消防装置承包商注册纪录册中删除，为期2个月，有关命令由2019年10月4日至2019年12月3日生效。
3. 基业消防工程有限公司	1 及 2	将注册承包商的姓名从消防装置承包商注册纪录册中删除6星期 ¹
4. 俊和机电工程有限公司	1 及 2	将注册承包商的名称从消防装置承包商注册纪录册中删除，为期2个月，有关命令由2019年10月3日至2019年12月2日生效。
5. 保诚工程服务有限公司	1 及 2	将注册承包商的名称从消防装置承包商注册纪录册中删除，为期4个月，有关命令由2019年10月3日至2020年2月2日生效。

備註:

1. 有关注册消防装置承包商已向原讼法庭提出上诉，相关命令尚未确认。